

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安信工业 4.0 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5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7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163,195.1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521	0045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546,172.89 份	13,617,022.2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聚焦与工业 4.0 高度相关的优质标的，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净资产的长期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所称的工业 4.0 主题投资涉及的企业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四类：人工智能算法与数据供应商、硬件设备供应商、系统集成商和智慧工厂运营商等。</p> <p>本基金通过综合考虑国内宏观经济趋势、利率变化趋势、国内股票市场估值水平、海外主要经济体经济和资本市场运行状况等因素，合理比较各大类资产风险收益比，确定或调整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将自上而下地在利率走势分析、债券供求分析基础上，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合理配置长、中、短期债券比例。本基金衍生品投资策略以风险控制为主。在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p>

	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恒生 AH 股 H 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从而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乔江晖	胡波
	联系电话	0755-82509999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service@essencefund.com	Hub5@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88-088	95528
传真		0755-82799292	021-6360254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ssence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 标	2018 年		2017 年 07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本期已 实现收	-6,012,084.26	-202,362.11	4,033,821.77	3,311,604.57

益				
本期利润	-7,304,223.20	-768,638.92	3,576,996.82	3,928,748.4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05	-0.0803	0.0426	0.056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8.95%	-29.05%	3.29%	3.2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661	-0.2675	0.0329	0.032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014,586.25	9,974,833.43	60,108,997.07	39,935,717.6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339	0.7325	1.0329	1.032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61%	-26.75%	3.29%	3.24%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

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79%	1.20%	-5.50%	0.95%	-6.29%	0.25%
过去六个月	-19.70%	1.23%	-5.63%	0.85%	-14.07%	0.38%
过去一年	-28.95%	1.20%	-10.52%	0.79%	-18.43%	0.41%
自基金合同	-26.61%	1.07%	-5.88%	0.70%	-20.73%	0.37%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81%	1.20%	-5.50%	0.95%	-6.31%	0.25%
过去六个月	-19.73%	1.23%	-5.63%	0.85%	-14.10%	0.38%
过去一年	-29.05%	1.20%	-10.52%	0.79%	-18.53%	0.41%
自基金合同	-26.75%	1.07%	-5.88%	0.70%	-20.87%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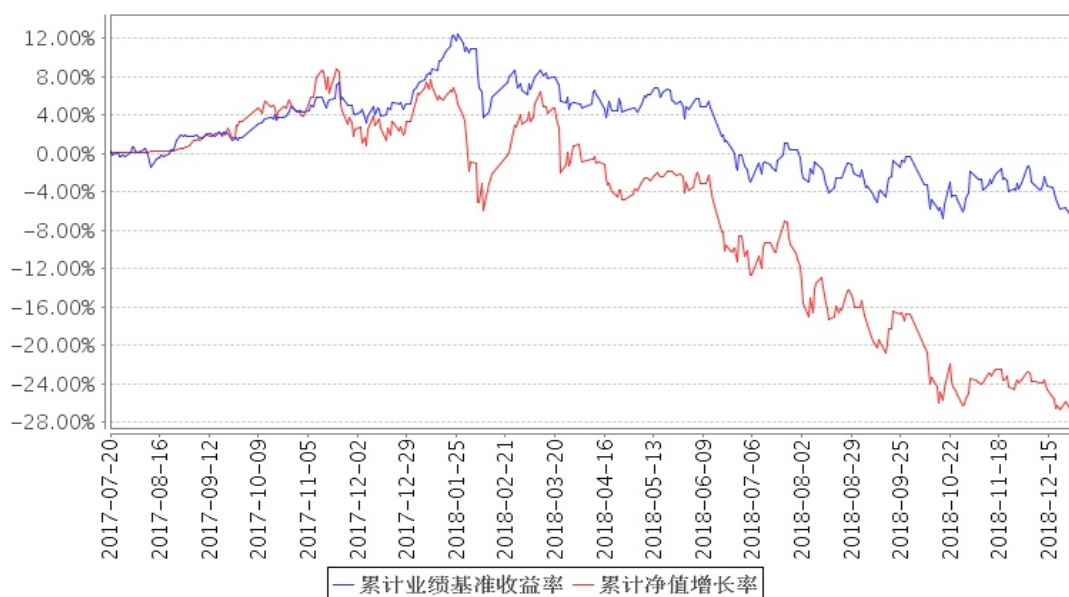
注:根据《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恒生 AH 股 H 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沪深 300 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动性好、规模最大的 300 只 A 股为样本的成分股指数,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代表性强、流动性好,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本基金选择该指数作为股票(不含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恒生 AH 指数系列包括同时以 A 股形式及 H 股形式上市,市值最大及成交最活跃的中国公司为成份股。其中,恒生 AH 股 H 指数用以量度成分股在 H 股市场的表现。本基金选择该指数作为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

中证指数公司每日计算并发布中证全债的收盘指数及相应的债券属性指标，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投资分析工具和业绩评价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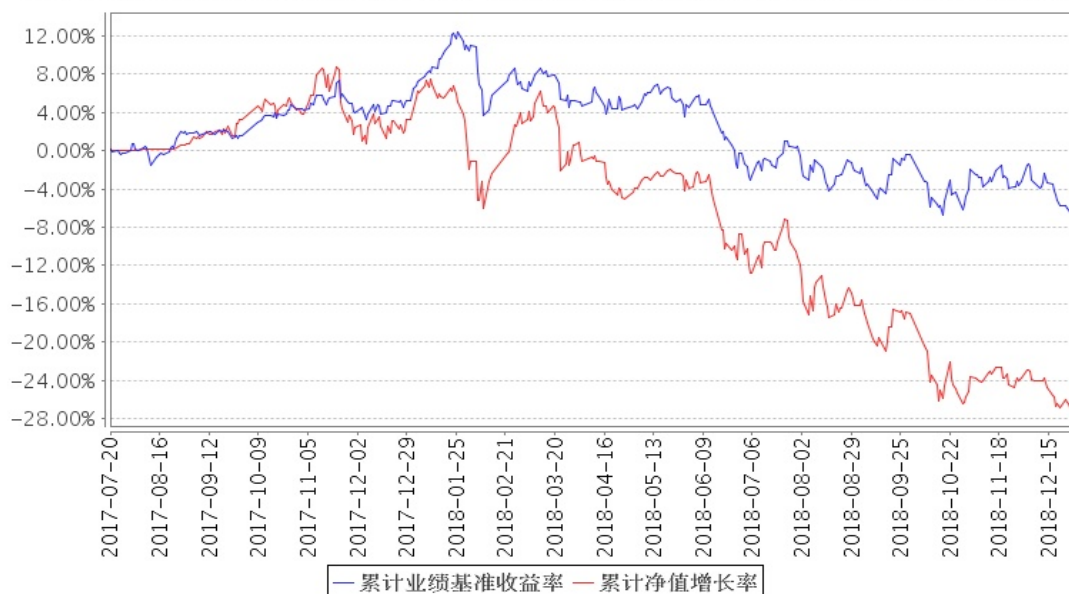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40%、20%、4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安信工业4.0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安信工业4.0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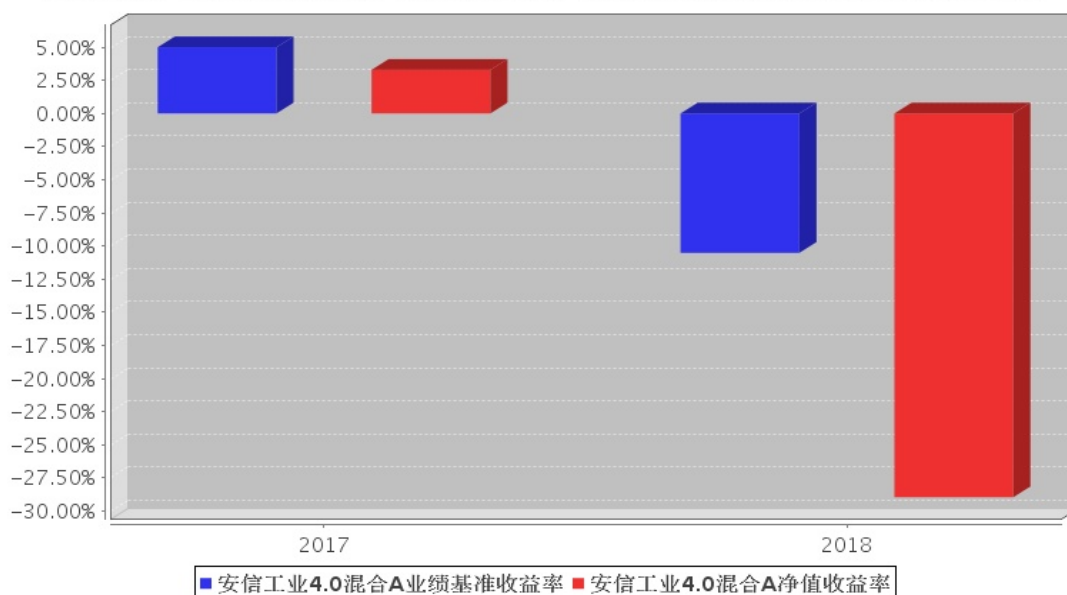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7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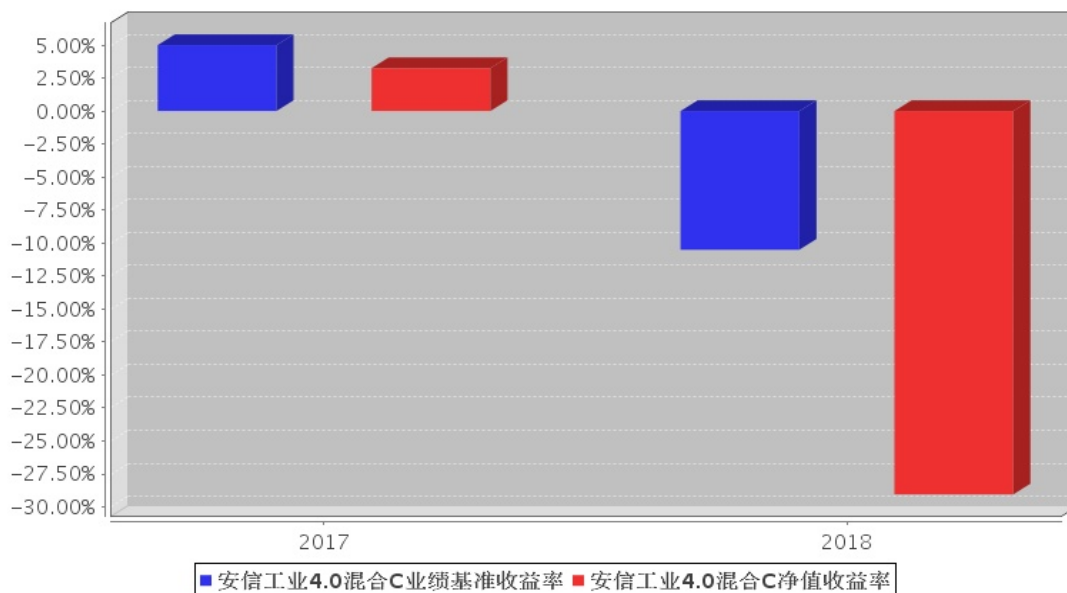
2、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安信工业4.0混合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安信工业4.0混合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成立，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总部位于深圳，注册资本 5.0625 亿元人民币，股东及股权结构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39.84%的股权，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3.95%的股权，佛山市顺德区新碧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20.28%的股权，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93%的股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45 只开放式基金，具体如下：从 2012 年 6 月 20 日起管理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9 月 25 日起管理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2 年 12 月 18 日起管理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3 年 2 月 5 日起管理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从 2013 年 7 月 24 日起管理安信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安信宝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3 年 11 月 8 日起管理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起管理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4 年 4 月 21 日起管理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4 年 11 月 24 日起管理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从 2015 年 3 月 19 日起管理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4 月 15 日起管理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5 月 14 日起管理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5 月 20 日起管理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5 月 25 日起管理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6 月 5 日起管理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8 月 7 日起管理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管理安信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管理安信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5 月 9 日起管理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7 月 28 日起管理安信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管理安信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8 月 19 日起管理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18 年 9 月 26 日管理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从 2016 年 9 月 29 日起管理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9 月 29 日起管理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10 月 10 日起管理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10 月 12 日起管理安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管理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从 2016 年 12 月 9 日起管理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管理安信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管理安信永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3 月 16 日起管理安信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3 月 16 日起管理安信中国制造 2025 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3 月 29 日起管理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7 月 3 日起管理安信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7 月 20 日起管理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管理安信稳健阿尔法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管理安信永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管理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管理安信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3 月 30 日起管理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6 月 1 日起管理安信永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6 月 12 日起管理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6 月 21 日起管理安信中证复兴发展 100 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9 月 3 日起管理安信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9 月 26 日起管理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管理安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从 2018 年 12 月 7 日起管理安信优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蓝雁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7 月 20 日	2018 年 8 月 10 日	12	蓝雁书先生，理学硕士。历任桂林理工大学（原桂林工学院）理学院教师，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中心研究员、证券投资部研究员、安信基金筹备组基金投资部研究员。2011 年 12 月加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
张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2018 年 8 月 8 日	-	11	张竞先生, 金融学硕士。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 安信基金筹备组研究部研究员,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特定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特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谭珏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 8 日	-	12	谭珏娜女士, 经济学学士。历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助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内部风险控制员、交易员, 2013 年 4 月加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历任运营部交易员、特定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银行部投资经理、研究部研究员, 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现任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安信中国制造 2025 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谭珏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7 年 8 月 11 日	2018 年 8 月 8 日	12	谭珏娜女士, 经济学学士。历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助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内部风险控制员、交易员, 2013 年 4 月加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历任运营部交易员、特定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银行部投资经理、研究部研究员, 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曾任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现任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安信中国制造 2025 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工业 4.0 主

					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根据公司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填写；基金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填写。“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采用 T 值检验等统计方法，定期对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之间发生的同一交易日内、三个交易日内、五个交易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和检查。分析结果显示，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所有其他基金和投资组合之间，不存在通过相同品种的同向交易进行投资组合间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 A 股市场各指数均出现显著下跌，主要原因在于不确定性显著加强：

首先全球贸易角度看，贸易保护主义抬头，贸易摩擦加剧加之地缘政治问题凸显，中美贸易

摩擦是个长期的过程，过去数十年的全球化过程也有逆转的趋势。

其次是国内在金融去杠杆的政策背景下，信贷资金难以与信托等非标资金衔接，部分实体融资难的问题解决过程缓慢。国内无风险利率即使出现一定的下行，也难以达到普惠的作用。

具体操作上，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相对重配了猪养殖、电力设备、电子、黄金等行业。未来一段时间本基金将坚持在控制波动率的基础上努力获取绝对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33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8.95%；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32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5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宏观经济环境看，我国经济已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不走举债发展的老路，尽管经济因此要承受短期阵痛，但可以换取长期的健康发展。整体而言，国内经济增长体现了较强的韧性。

中证全指市盈率已经回到 2008 年 10 月底的低位，历史分位降至 10%附近，市净率已经跌破 2008 年 10 月底 1664 点的水平，历史分位处于 1%的位置，具有一定的安全边际。但未来不确定性远超过往，具体投资策略方面我们将继续选择从估值和成长性的角度看基本合适的优秀公司。

具体而言，我们继续看好猪养殖行业的投资机会。猪周期是一个需求相对稳定，供给不断洗牌的利润率周期。目前处于行业底部，猪价比较差，销售渠道受阻，疫病风险在不断提高，推动周期向上反转。同时当前肉猪养殖板块在二级市场关注度已经十分的高，大多数投资者都在等待周期确定性到来的迹象显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定期对估值调整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设立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审定公司基金估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估值决策体系，确定不同基金产品及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保证基金估值业务准确真实地反映基金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估值委员会负责人由公司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担任，估值委员会成员由运营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特定资产管理部、研究部、信用研究部和监察稽核部分别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组成，以上人员均具备必要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估值委员会各成员职责分工如下：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

部、特定资产管理部、研究部及信用研究部负责关注市场变化、证券发行机构重大事件等可能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向估值委员会提出合理的估值建议，确保估值的公允性；运营部负责日常估值业务的具体执行，及时准确完成基金估值，并负责和托管行沟通协调核对；监察稽核部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对估值政策、程序及相关方法的一致性进行检查，确保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当估值委员会委员同时为基金经理时，涉及其相关持仓品种估值调整时采取回避机制，保持估值调整的客观性和独立性。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签约的定价服务机构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和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时间范围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2018 年 5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自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出现了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拟定相关解决方案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

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8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5,603,996.85	14,902,496.04
结算备付金	64,288.37	726,826.12
存出保证金	21,323.70	172,44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85,331.85	85,143,484.20
其中：股票投资	11,927,830.65	85,143,484.2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7,501.2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9,298.96	-
应收利息	6,820.53	9,231.90
应收股利	1,881.60	-
应收申购款	-	2,38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8,162,941.86	100,956,866.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0.36	-
应付赎回款	-	423,712.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511.51	68,995.35
应付托管费	2,438.94	8,624.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866.48	3,380.58
应付交易费用	30,704.24	301,695.73
应交税费	0.65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20,000.00	105,743.45
负债合计	173,522.18	912,151.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8,163,195.12	96,878,219.58
未分配利润	-10,173,775.44	3,166,495.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89,419.68	100,044,71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162,941.86	100,956,866.67

注：报告期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0.7339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7325 元，基金份额总额 38,163,195.12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24,546,172.89 份，C 类基金份额 13,617,022.23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7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7,182,866.52	9,233,820.00
1. 利息收入	228,984.47	1,181,358.1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09,429.77	444,659.79
债券利息收入	36.7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517.95	736,698.34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748,549.85	7,553,484.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973,927.85	7,495,494.6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25,378.00	57,989.3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8,415.75	160,318.9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95,114.61	338,658.89
减：二、费用	889,995.60	1,728,074.71
1. 管理人报酬	282,525.07	565,350.88
2. 托管费	35,315.71	70,668.80
3. 销售服务费	8,438.74	32,069.83
4. 交易费用	390,599.01	922,118.77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0.18	-
7. 其他费用	173,116.89	137,86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2,862.12	7,505,745.2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2,862.12	7,505,745.2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878,219.58	3,166,495.14	100,044,714.7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072,862.12	-8,072,862.12
三、本期基金份	-58,715,024.46	-5,267,408.46	-63,982,432.92

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0,155,233.86	-2,416,805.98	37,738,427.88
2. 基金赎回款	-98,870,258.32	-2,850,602.48	-101,720,860.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163,195.12	-10,173,775.44	27,989,419.6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9,751,374.82	-	219,751,374.8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505,745.29	7,505,745.2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2,873,155.24	-4,339,250.15	-127,212,405.3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6,358,616.02	1,352,395.84	37,711,011.86
2. 基金赎回款	-159,231,771.26	-5,691,645.99	-164,923,417.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878,219.58	3,166,495.14	100,044,714.7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刘入领</u>	<u>范瑛</u>	<u>苗杨</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5 年 7 月 13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5]1614 号文“关于准予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

本基金募集期间为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4 日，募集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 60962175_H06 号验资报告。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19,706,104.91 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正式生效。截至 2017 年 7 月 18 日止，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收到的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扣除认购费后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19,706,104.91 元，折合 219,706,104.91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45,269.91 元，折合 45,269.91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已收到的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扣除认购费后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16,077,871.48 元，折合 116,077,871.48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33,380.92 元，折合 33,380.92 份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已收到的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3,628,233.43 元，折合 103,628,233.43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11,888.99 元，折合 11,888.99 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219,751,374.82 元，折合 219,751,374.8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沪港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债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与权证等金融衍生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

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各类资产投资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其中投资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本基金以工业 4.0 主题相关证券为主要投资对象，投资于工业 4.0 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恒生 AH 股 H 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7.4.6.2 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规：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7.4.6.4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债券的利息及储蓄利息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信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称“浦发银行”)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佛山市顺德区新碧贸易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2,525.07	565,350.8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9,025.62	68,857.81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8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7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5,315.71	70,668.80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的托管费均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合计
安信基金	-	6,210.22	6,210.22
安信证券	-	1,461.74	1,461.74
浦发银行	-	-	-
合计	-	7,671.96	7,671.9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7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合计
安信基金	-	27,772.09	27,772.09
安信证券	-	4,186.70	4,186.70
浦发银行	-	-	-
合计	-	31,958.79	31,958.79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

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7 月 20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11,862,396.2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11,862,396.2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1.080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07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07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7 月 20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所适用的费率/用与本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一致。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期末和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浦发银行	15,603,996.85	205,105.11	14,902,496.04	333,837.9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抵押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

抵押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0.2 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划分为第一层级的余额为人民币 11,927,830.65 元，划分为第二层级的余额为人民币 57,501.20 元，无划分为第三层级余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划分为第一层级的余额为人民币 85,080,423.19 元，划分为第二层级的余额为人民币 63,061.01 元，无划分为第三层级余额）。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重大变动

本基金调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转换时点的相关会计政策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或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所采用输入值的可观察性和重要性，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可交换债券，若出现交易不活跃的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将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根据估值调整中所采用输入值的可观察性和重要性，确定相关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期初金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初未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转入转出情况。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的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7,989,419.68 元，已连续超过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五千万元。本基金资产管理人已就上述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

7.4.10.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927,830.65	42.35
	其中：股票	11,927,830.65	42.3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501.20	0.20
	其中：债券	57,501.20	0.2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668,285.22	55.63
8	其他各项资产	509,324.79	1.81
9	合计	28,162,941.86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535,325.00	1.9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94,395.00	25.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70,736.20	9.5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300,456.20	36.80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保健	266,644.80	0.95
材料	597,664.93	2.14
工业	215,545.00	0.77
金融	-	-
能源	-	-
必需消费品	-	-
非必需消费品	-	-
科技	547,519.72	1.96
通讯	-	-
公用事业	-	-
合计	1,627,374.45	5.81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B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34,800	1,242,012.00	4.44
2	002415	海康威视	36,300	935,088.00	3.34
3	600406	国电南瑞	46,600	863,498.00	3.09
4	600761	安徽合力	96,300	842,625.00	3.01
5	300349	金卡智能	51,300	825,930.00	2.95
6	002384	东山精密	69,100	780,139.00	2.79
7	300604	长川科技	25,090	767,754.00	2.74
8	600745	闻泰科技	29,500	623,335.00	2.23
9	1787 HK	山东黄金	35,750	597,664.93	2.14
10	300470	日机密封	26,640	592,740.00	2.1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4,680,790.00	4.68
2	600581	八一钢铁	4,116,343.00	4.11
3	002384	东山精密	3,599,399.00	3.60
4	002230	科大讯飞	3,289,980.00	3.29
5	600498	烽火通信	2,929,900.00	2.93
6	000063	中兴通讯	2,698,711.00	2.70
7	600690	青岛海尔	2,599,828.00	2.60
8	002050	三花智控	2,473,782.00	2.47
9	300433	蓝思科技	2,444,801.80	2.44
10	002126	银轮股份	2,437,270.00	2.44
11	002635	安洁科技	2,100,211.00	2.10
12	002027	分众传媒	1,934,827.00	1.93
13	600741	华域汽车	1,854,965.00	1.85
14	000932	华菱钢铁	1,782,391.00	1.78
15	000651	格力电器	1,700,631.00	1.70
16	600745	闻泰科技	1,593,037.00	1.59
17	002645	华宏科技	1,587,817.00	1.59
18	000338	潍柴动力	1,585,027.35	1.58
19	600570	恒生电子	1,547,431.00	1.55
20	300124	汇川技术	1,518,029.00	1.52

注：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90	青岛海尔	6,504,924.40	6.50
2	000513	丽珠集团	5,871,468.30	5.87
3	002444	巨星科技	5,754,833.05	5.75
4	600487	亨通光电	5,368,047.75	5.37
5	000887	中鼎股份	5,096,175.09	5.09
6	000546	金圆股份	4,691,635.94	4.69
7	002534	杭锅股份	4,660,812.20	4.66
8	000932	华菱钢铁	4,543,002.21	4.54
9	601155	新城控股	4,491,289.64	4.49
10	002475	立讯精密	4,441,587.00	4.44
11	600581	八一钢铁	4,342,279.95	4.34
12	600885	宏发股份	4,281,852.20	4.28
13	600028	中国石化	4,084,608.00	4.08

14	000063	中兴通讯	3,970,680.65	3.97
15	300415	伊之密	3,874,583.16	3.87
16	600048	保利地产	3,722,982.80	3.72
17	002635	安洁科技	3,674,530.44	3.67
18	300193	佳士科技	3,529,494.60	3.53
19	600498	烽火通信	3,020,742.00	3.02
20	600093	易见股份	2,919,717.00	2.92
21	002230	科大讯飞	2,870,633.50	2.87
22	600522	中天科技	2,828,299.39	2.83
23	000921	海信家电	2,727,999.34	2.73
24	002013	中航机电	2,568,455.00	2.57
25	300136	信维通信	2,550,440.92	2.55
26	000338	潍柴动力	2,466,660.12	2.47
27	300161	华中数控	2,458,471.00	2.46
28	002126	银轮股份	2,366,327.00	2.37
29	002050	三花智控	2,175,170.00	2.17
30	000069	华侨城 A	2,080,270.00	2.08
31	002384	东山精密	2,064,664.50	2.06
32	300433	蓝思科技	2,027,784.00	2.03
33	601288	农业银行	2,027,450.00	2.03

注：本项的“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2,589,940.8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68,100,765.68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7,501.20	0.2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501.20	0.21
----	----	-----------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46	利尔转债	580	57,501.20	0.2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以风险对冲、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将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结合股指期货的估值定价模型，与需要作风险对冲的现货资产进行严格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股指期货投资，实现基金资产增值保值。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东山精密（股票代码：002384），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分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因部分建设项目未完成环保验收等问题，受到虎丘区环保局行政处罚：（1）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2）责令停止违法行为；（3）合计罚款人民币 155.92 万元。

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1,323.7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9,298.96
3	应收股利	1,881.60
4	应收利息	6,820.5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09,324.79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638	38,473.63	-	0.00	24,546,172.89	100.00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74	184,013.81	11,862,396.20	87.11	1,754,626.03	12.89
合计	708	53,902.82	11,862,396.20	31.08	26,300,798.92	68.92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	-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	-
	合计	-	-

注：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0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0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安信工业 4.0 混合 A	安信工业 4.0 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7 月 2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16,111,252.40	103,640,122.4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 额总额	58,195,743.16	38,682,476.4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 份额	2,924,155.60	37,231,078.2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 赎回份额	36,573,725.87	62,296,532.4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 动份额（份额减少以 “-”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24,546,172.89	13,617,022.2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工作需要，任命孔建先生担任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主持资产托管部相关工作。孔建先生的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信息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本报告期应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 2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	138,821,931.84	51.28%	98,746.32	51.10%	-
中信建投	2	76,566,207.70	28.29%	54,461.20	28.19%	-
光大证券	2	47,655,168.38	17.61%	33,897.58	17.54%	新增
华创证券	2	7,647,398.62	2.83%	6,117.90	3.17%	-
太平洋证券	2	-	-	-	-	新增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券商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及佣金分配办法》，对券商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了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券商路演数量和质量、提供的信息充分性和及时性、系统支持等作为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由权益投资部、研究部、运营部交易室对券商考评后提出租用及变更方案，最终由公司基金投资决策委员讨论及决定。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

				比例		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38,500,000.00	100.00%	-	-
光大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180816-20181231	-	11,862,396.20	-	11,862,396.20	31.08
	2	20180101-20180124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3	20180125-20180126	15,001,500.00	-	15,001,500.00	-	-
	4	20180516-20180523	-	18,410,555.39	18,410,555.39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 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03 月 29 日